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4—031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91,10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4%；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5 月 15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前公司限售股份概况

2012 年 5 月，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管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按照市场价格增持公司股票共计 186,606 股，并在相关部门办理了股份锁定手续，公司高管承诺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将从购买结束之日起锁定两年，锁定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2 日至 2014 年 5 月 11 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票完成锁定的提示性公告》。

2012 年 6 月 19 日，公司实施了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440,7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上述限

售股份相应增加，总数为 242,588 股。

2014 年 5 月 8 日，公司实施了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637,202,77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上述限售股份相应增加，总数为 291,105 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2012 年 5 月，公司高管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按照市场价格增持了公司股票，公司高管承诺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将从购买结束之日起锁定两年，锁定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12 日至 2014 年 5 月 11 日。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将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有关规定管理。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不存在违法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4 年 5 月 15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91,10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4%；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13 名；
- 4、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和质押、冻结或其他限制权力的情况。
- 5、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
罗艳	董事长、总经理	31,200	31,200
赵立志	董事、副总经理	17,940	17,940
王宇航	副总经理	16,074	16,074
陈育芳	副总经理	17,160	17,160
胡伟	副总经理	39,000	39,000
张春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	15,600	15,600
王惠芳	财务总监	12,327	12,327
张丹	总法律顾问	15,600	15,600
金永学	总经理助理	32,604	32,604
黄建洲	监事	15,600	15,600
王威	原副总经理	15,600	15,600
康国清	原总经理助理	46,800	46,800
刘杰	原监事	15,600	15,600
合计		291,105	291,105

上述股东中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其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将按《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有关规定管理。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12日